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3-121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并于2023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军模先生主持，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2票赞成（关联监事张小英女士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浙江建信佳人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年产15万吨绿色再生新材料项目一期5万吨主工艺装置JPET50聚酯回收生产线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须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加快推动公司聚酯纤维回收生产线在绿色循环再生智能制造领域的市场化、产业化进程，同意公司与浙江建信佳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新材料）签署《建信新材料年产15万吨绿色再生新材料项目一期5万吨主工艺装置JPET50聚酯回收生产线合同》，合同暂估总价为3.20亿元人民币（含税，大写：叁亿贰仟万元整），合同最终价格以项目完成后的决算价格为准。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3-122的《关于与浙江建信佳人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年产15万吨绿色再生新材料项目一期5万吨主工艺装置JPET50聚酯回收生产线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4日